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 会议,于 2020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, 并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在国泰大厦 30 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五名, 实际出席监事五名,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斌先生主持,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 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江苏 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,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 权 0 票。

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《证券时报》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http://www.cninfo.com.cn《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半年度报告》、《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 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, 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《证券时报》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http://www.cninfo.com.cn《江苏国泰:关于 2020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》,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《证券时报》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<u>http://www.cninfo.com.cn</u>《江苏国泰:关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

关会计政策的公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:公司依据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—收入》要求,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,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, 其决策和披露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等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,同意公司的会计政策变更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,同意 5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20年1-6月,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28,349,702.55元(合并报表),截至2020年6月30日,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为3,384,755,067.49元。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31,233,099.87元,加期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572,209,171.55元,减去2020年分配156,353,659.80元,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47,088,611.62元。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投资者利益,公司拟定2020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:

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,563,536,598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00 元(含税),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56,353,659.80 元(含税),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。

若在本次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 行权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,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 原则相应调整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分配比例存在由于总股本变化而进行调整的 风险。

本次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公司章程等规定,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、利润分配计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特此公告。

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六日